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9-068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完成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8年3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对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2,501万股，其中首次向344人授予2,221万股，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88.80%；预留280万股，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11.20%。首次授予价格为28.77元/股。

3、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总股本6,584,022,5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2.0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5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5月4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8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

次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18年5月7日，同意公司首次向343名激励对象授予2,215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28.77元/股调整为27.57元/股。

5、公司本次拟首次向34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215万股，但在授予日后，因24名激励对象放弃认缴，其所获授的合计158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为319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2,057万股。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6月8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8]G18027340015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18年6月6日止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31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而定向发行限制性A股股票新增的注册资本和股本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18年6月6日止，公司已收到31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567,114,9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0,57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46,544,900.00元。

6、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6月21日。

7、根据美的集团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9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8年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2019年3月11日，同意公司授予34名激励对象256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3.59元/股。

二、 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情况

1、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2019年3月11日。

2、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

公司本次拟向34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256万股，但在授予日后，因2名激励对象放弃认缴，其所获授的合计14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

司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为 32 名，实际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 242 万股，具体如下：

类型	人数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核心人员	32	242	100.00%	0.0366%
合计	32	242	100.00%	0.0366%

3、授予价格：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为 23.59 元/股。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5、除因 2 名激励对象在授予日后放弃认缴，其所获授的合计 14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外，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情况一致。

6、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本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2）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本期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在未来48个月内分4次解锁。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四次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 6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 7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	--	-----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三、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9]2446 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 2019 年 4 月 23 日止根据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 32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而定向发行限制性 A 股股票新增的注册资本和股本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 2019 年 4 月 23 日止，公司已收到 32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 57,087,8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2,42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4,667,800.00 元。

四、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

五、截至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567,168	2.13	2,420,000	142,987,168	2.1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462,855,519	97.87	0	6,462,855,519	97.84
总股本	6,603,422,687	100.00	2,420,000	6,605,842,687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六、其他事项说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筹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9日